

正确认识我国阶级 关系的实际情况

张 长 风

华主席在五届人大二次会议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对我国阶级状况和阶级斗争问题，作了完整地、准确地、科学地分析，完全符合马列主义关于阶级和阶级斗争的原理，正确地反映了我国阶级关系的实际情况。对此我们应该深入学习，仔细领会。

(一)

阶级不是随着人类的出现而出现的，而是人类历史发展过程中的特定历史条件下的必然产物。恩格斯指出：在特定的历史条件的总和之下，必然地产生了阶级，产生了第一个阶级社会奴隶制。这些特定历史条件的总和是什么呢？就其共同点来说，主要是：生产工具的进步、劳动的分工、劳动生产率的增长、社会财富的增多、剩余产品的出现、交换的产生和发展、氏族公社分裂为家庭等。由于这些条件，促使生产资料私有制代替了原始公社公有制，使剥削成为可能。因而出现了阶级。

列宁指出：“所谓各个阶级，就是在历史上一定社会生产体系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对生产资料的关系(这种关系大部分都是在法律上明文规定的)不同，在社会劳动组织中所起的作用不同，因而领得的自己所支配的那部分社会财富的方式和多寡各不相同的几个巨大集团”。从列宁的阶级定义里，可以看出划分阶级的标准主要是：(1)在社会生产中的相互关系不同；(2)对于生产资料的关系不同；(3)在社会劳动组织中的作用不同；(4)获得社会财富的方式和多少不同。

毛主席根据马列主义的阶级划分的理论，结合中国的复杂情况，正确地划分了中国的阶级。

1、在同一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内部，区分了官僚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这种区分，是以他们对生产资料占有的数量，在国民经济中的作用和在政治上的地位等为标准的。这种区分的结果，便于我们对官僚资产阶级采用暴力革命加以消灭。对民族资产阶级采用和平改造加以消灭。

2、划分了地主和富农。这是根据生产资料占有多少、剥削方式和劳动情况区别的。对地主和富农加以区分，就使地主成为孤立的打击对象，对富农则根据不同时期采取灵活的政策。

3、区分了富裕中农和富农。这是根据对生产资料占有情况和剥削量而定的。这样可以在土改中明确中立的对象和团结的对象；在合作化运动中，明确限制、消灭的对象和团结的对象。

4、区分了中农和贫农。二者的区分以对生产资料占有情况和出卖劳动力情况为主要标

准。在合作化运动中，又区分了新、老中农中间的下中农，从而解决了团结对象和依靠力量的问题。

5、区分了工业资本家和手工业者以及商业资本家和小商贩。据此对资本主义企业采取和平改造的赎买政策，对劳动人民的个体经济一般采取互助合作的政策，对小商小贩中的一部分随着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公私合营。

综上所述，毛主席以及党中央关于阶级划分的理论是正确的，对党的实际工作有着重大指导意义。

（二）

社会主义社会是一个过渡时期，马克思认为“是进到消灭任何阶级和进到无阶级社会的过渡……”。马克思、列宁都把社会主义说成是共产主义的低级阶段，这就是说，社会主义是属于共产主义的范畴，它同共产主义是生产力发展水平不同的两个阶段。社会主义社会在一定的历史阶段还存在阶级的残余，还有阶级斗争。但是，它同以前的任何阶级社会是有本质区别的。它是有阶级社会向无阶级社会的过渡，消灭阶级的任务不是要到共产主义的高级阶段才去完成，而是在社会主义时期就要完成这个历史任务。因而把社会主义同过去的阶级社会等同起来，把社会主义说成是“始终”存在阶级和阶级斗争，直到进入共产主义社会的前一天晚上，一切阶级才能消灭，这种认识是错误的。

华主席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在我们国家里（除台湾外）由于采取了为全国绝大多数人民所拥护的、正确的、合理的步骤，已经消灭了封建剥削制度和资本主义剥削制度，改造了小生产制度，社会主义制度已经经历了严峻的考验而确立了自己的稳定的统治”。事实正是如此。

新中国一成立，我们立即在全国范围内没收了官僚资本主义经济，使之直接转变为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经济。在农村实行土地改革，消灭地主阶级。进行了社会主义改造并采取了互相衔接的三个步骤：发展在个体经济基础上的集体劳动的互助组织；发展以土地入股、统一经营为特点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实行土地和主要生产资料的集体化，建立完全社会主义性质的，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一九五八年，实现了工农商学兵相结合的、政社合一的人民公社化。使一亿一千多万个个体农户，变为二万四千多个人民公社。对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经过了从供销小组、分散生产、联合经营等低级形式到手工业合作社的高级形式，从小规模的手工业合作社到规模较大的手工业合作社的发展过程。

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通过和平方法（赎买、企业改造和个人改造相结合、不剥夺资产阶级的选举权等）从而消灭资产阶级。

三大改造任务，到一九五六年基本上完成了。生产资料所有制社会主义改造的基本完成，是经济上的一项深刻变革，它使我国阶级存在的状况和阶级斗争的形势也发生了重大变化：

（1）我国国民经济已由多种经济并存基本上成为单一的社会主义经济，即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和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经济，其中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起着主导作用。

（2）原来以土地和资本为其剥削手段的地主、富农和资产阶级，与他们原来赖以剥削的

手段分离了，也就是说，他们失去了剥削的手段。虽然原来剥削阶级的那些人还在，但同原来意义上的剥削阶级根本不同了，最本质的不同是没有了剥削，作为阶级的地主、富农阶级已经消灭了，作为阶级的资本家阶级基本上已不存在了。被压迫、被剥削的农民变成了社会主义农民，被压迫、被剥削的工人变成了社会主义工人。

（3）原来剥削阶级中的那些人，除了极少数仍然坚持反动立场，反对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以外，就他们中的绝大多数人来说，愿意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开始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

（4）由于生产水平不足，和旧的剥削阶级思想影响的存在，又会产生新的资产阶级分子和其他反革命分子。

根据我国内部的阶级状况和阶级斗争已发生的变化，华主席在《政府工作报告》中宣布：“作为阶级的地主阶级、富农阶级已经消灭。资本家阶级在我国的历史条件下，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的一部分，我国政府对他们采取了正确的赎买政策，顺利地改造了资本主义工商业，作为阶级的资本家阶级也已经不再存在了”。“……当然，我国还有反革命分子和敌特分子，还有各种严重破坏社会主义秩序的犯罪分子和蜕化变质分子，还有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的新剥削分子。‘四人帮’的某些残余，没有改造好的极少数地主富农分子和其他旧剥削阶级的某些残余，也还会继续坚持反动立场，进行反社会主义的政治的、经济的活动。并且，国内阶级斗争又同国际阶级斗争密切地联系着。所以，各种阶级敌人还将长期存在，我们还必须对他们实行无产阶级专政”。华主席的这一论断，既区别于认为阶级完全消灭了的阶级斗争熄灭论，也告诫我们不要把阶级斗争扩大化。不要再把全国人民的注意力集中到搞阶级斗争上去，没有必要去搞那些人为的全国性的、大规模的、群众性的阶级斗争运动，从而损害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所需要的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虽然现在还存在极力想复辟旧制度的阶级敌人，但他们人数很少，而且不可能形成一个阶级同无产阶级进行公开的较量，所以，阶级斗争也就不再成为国内的主要矛盾。

那末，什么是我国当前的主要矛盾呢？

华主席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指出：“现在，我国的生产力发展水平还很低，远远不能满足人民和国家的需要，在本世纪内实现四个现代化，把我国目前很低的生产水平迅速提高到现代化水平，为此而改革我国目前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中那些妨碍实现四个现代化的部分，扫除一切不利于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旧习惯势力，这就是我国现阶段所要解决的主要矛盾，也就是全国人民在现阶段的中心工作”。这是完全符合我国当前实际情况的分析。

当然，我们说阶级斗争不再是主要矛盾，并不等于否认阶级斗争，不抓阶级斗争了。相反，为了实现四个现代化，必须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无产阶级专政，坚持党的领导，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但是，正如华主席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的：“我们进行阶级斗争，应该围绕着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这个中心工作，并为这个中心工作服务”。

（三）

林彪、“四人帮”歪曲、篡改马克思主义关于阶级斗争的理论，认为阶级和阶级斗争不是一个历史范畴，而是永恒的东西，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始终”存在着。他们还认为

阶级和阶级斗争也可以离开经济关系而独立存在。阶级的划分,不是依据各阶级的经济地位,即不依据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而是依据人们的政治态度、思想状况。阶级斗争,也不是各阶级之间为了经济利益而进行的。总之,按照林彪、“四人帮”的观点,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阶级和阶级斗争时时有,处处有,而且越来越尖锐,越来越激烈。党内的路线斗争与社会上的阶级斗争是等同的,党内已经形成了一个“资产阶级”。从这个观点出发,他们全盘否定我国各条战线、各个领域十七年所取得的伟大成绩,否定党的领导,否定社会主义制度。把广大干部污蔑为“叛徒”、“特务”、“走资派”,把广大群众污蔑为“反革命”、“牛鬼蛇神”,从而实行“全面夺权”和“全面专政”。所以说他们所说的阶级斗争和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的理论,是极端反动的,荒谬的。

党内那个“理论权威”说过,在资本主义社会看阶级,主要是从经济上去看;在社会主义社会看阶级,主要从政治上去看。在这种谬论指导下,不断出现以政治作为划分阶级标准的情况,导致在一系列政治运动中出现阶级斗争扩大化,伤害了一大批革命干部和群众。华主席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在人民内部资产阶级意识形态和封建阶级意识形态的影响也还将长期存在,针对这些影响,还必须进行长期地斗争和教育。我们要在实现四个现代化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同时,继续正确地进行经济上、政治上和思想上的阶级斗争,保证“使资产阶级既不能存在,也不能再产生”。华主席关于人民内部旧思想的论述,使我们认识到在人们头脑中存有一些旧思想是不足为怪的,谁也不能否认具有一定旧思想的人还是能革命的,绝不可因为一有旧思想就用解决敌我矛盾的办法去解决问题。林彪、“四人帮”以思想来作为划分阶级的标准,伴之而来的,是把认识问题、学术问题、信仰问题、甚至党内的是非问题、都同政治问题、阶级斗争问题、敌我问题混淆起来,等同起来。压制了党内外民主,破坏了社会主义法制。冤、假、错案到处皆是,涉及千家万户,旁及家属亲友,带来的灾难是罄竹难书的。

林彪、“四人帮”还以讨伐“阶级斗争熄灭论”为名,在人民内部大抓“阶级敌人”。把非对抗性的各类矛盾统统说成是阶级斗争,把一切党内矛盾和正常的意见分歧统统说成是路线斗争。大搞什么“横扫一切”;大反什么“右倾”、“复辟”、“回潮”。不仅给我们造成了极其严重的“外伤”,而且给我们造成了极其严重的“内伤”。以致在粉碎“四人帮”之后,我们党在拨乱反正工作中,遇到不少阻力。有些同志总觉得“左”比右好,有时甚至错误理解阶级和阶级斗争的概念,把正确的东西,也当成错误的东西来怀疑。

经过曲折的道路,我们懂得了,任何时候都不能搞离开生产的阶级斗争。社会主义要战胜资本主义,不仅需要从反动阶级手里把政权夺过来,更重要的是要在无产阶级领导下,高速度地发展生产力,创造比资本主义更高的劳动生产率,这样才能充分显示社会主义制度的无比优越性。现在党中央决定把全党工作着重点和全国人民的注意力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这是历史的要求,是我国现阶段的最高利益,是全国人民不可动摇的意志,没有任何力量能够阻止我们和我们的下一代始终不渝地为实现、发展和保卫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的伟大事业而奋斗。